

#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院电气[2021]3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院属各系：

为进一步提高教师的科研能力和科研参与率，提升学院整体科研水平，根据学院年度科研目标任务，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分级促进、目标管理、系部包干”的原则，经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现就进一步加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教师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相关要求

按学校要求，双高教师必须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双高教师指：高级职称教师、具有博士学位的中级职称教师。符合申报条件不申报者当年年度考核不参与评优、绩效分配符合升档条件的不升档、学院人才支撑计划不予评定、研究生导师资格不予评定、职称申请不予推荐。

### 二、研究生导师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相关要求

没有在研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且符合申报要求的研究生导师必须申报。符合申报条件不申报者2021年停招研究生一年（2021年1月1日前满55周岁的导师不作要求）。

### 三、申请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奖励措施

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并成功提交者，每人每项奖励3000元；申报省级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并成功提交者，每人每项奖励1000元。申报市级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并成功提交者，每人每项奖励500元。

